# 关于经营企业租赁合同

来源：网络 作者：清风徐来 更新时间：2023-12-31

*关于经营企业租赁合同（精选7篇）朋友们，当事人可以随时解除合同，但是应当在合理期限之前通知对方。小编在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关于经营企业租赁合同，希望对大家能有所帮助。关于经营企业租赁合同【篇1】第一章总则第一条订立合同双方：甲方：(以下称出租...*

关于经营企业租赁合同（精选7篇）

朋友们，当事人可以随时解除合同，但是应当在合理期限之前通知对方。小编在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关于经营企业租赁合同，希望对大家能有所帮助。

**关于经营企业租赁合同【篇1】**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订立合同双方：

甲方：(以下称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邮码：\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

乙方：(以下称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邮码：\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

第二条根据出租人的公开招标和承租人的投标与答辩，经过评标委员会的最后评标，\_\_\_\_\_\_\_\_及其合伙人被确定为中标承租人。出租人和承租双方依据招标标底所确定的基本内容，特订立本合同。

第三条租赁双方表示，租赁经营是一种新型的社会主义经营方式，愿意在搞活企业、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创出企业租赁经营的新经验。

第四条租赁经营后，仍然是国有企业性质。

第五条租赁经营后，必须坚持社会主义方向，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法令，依法经营。

第六条经营范围和产品方向，原则上应符合本行业的特点和发展规划。

第七条租赁经营后，应成为独立核算、照章纳税、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具有自我改造和自我发展能力的人。

第二章租赁期限、财产和租金

第八条租赁经营期限为\_\_\_\_年，即\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九条本厂共有财产\_\_\_\_元，其中;国家资产\_\_\_\_元，流动资金\_\_\_\_\_\_\_\_\_\_\_\_元。租给承租人的自主经营。

第十条租金定为\_\_\_\_元，为\_\_\_\_年缴纳。

其中：

\_\_\_\_\_\_\_\_年度\_\_\_\_\_\_\_\_元;

\_\_\_\_\_\_\_\_年度\_\_\_\_\_\_\_\_元;

\_\_\_\_\_\_\_\_年度\_\_\_\_\_\_\_\_元;

第十一条租金于应交年度的年后30日内，由银行划拨，一次付清。

第十二条出租人为了本厂发展需要，将租金收入返回承租人，作为扩大生产的资金，应当相应增加租金。承租人应做到专款专用。

第十三条承租人对租赁的固定资产，应提取不低于\_\_\_\_%的折旧基金和\_\_\_\_%的大修理基金，必须做到专款专用。

第十四条本厂租赁经营前的债务，由出租人清偿。

第十五条承租人用个人所得对本厂投资，产权归承租人所有，租赁期满后，可以带走，也可以折价给下一个承租人。

第三章承租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六条承租人的权利

1.承租人是本厂租赁经营期间的法定代表人和当然厂长。合伙租赁的承租代表人为法人代表和副厂长。

2.承租人对租赁的财产有完全的使用权。

3.承租人对本厂的经营有完全的自主权。

4.承租人对本厂经营管理有机构设置权;人事任免权;专业技术人员的聘任权;奖惩、招用和辞退职工权。

5.自选工资形式、自定工资标准和资金分配权。

6.本厂纳税后剩余的利润，由承租人自主支配，分配的办法，承租人可以和职工商量决定。

7.承租人从租赁之月开始，停发工资、奖金，但保留原工资级别，并享受国家统一的晋级权。档案工资允许计入成本。

8.承租人在租赁期间，享受国家规定的全民所有制企业职工的劳保福利待遇和公费医疗待遇。

9.承租人对租赁的设备中闲置无用、技术性能落后的旧设备，可以提出处理意见，经出租人同意，办理手续，进行更新改造。

第十七条承租人的义务

1.承租人必须按照有关规定缴纳各种税、费和统筹基金，其中包括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

2.承租人必须近期如数缴纳租金。

3.承租人必须保证租赁的厂房、设备的完好，按照设备管理的有关规定，对设备进行定期维护保养。不经出租人的同意不得转租、转包他人经营。

合同终止时，承租人应当保证租赁的固定资产净值不减少。

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的厂房、设备进行财产保险。

4.承租人要自觉接受党组织的监督，尊重职工的民主权利，向职工报告工作，听取职工的意见和合理化建议。

承租人要支持基层党组织、工会、共青团的工作，解决所需人员的工资及必要的活动经费和活动场所。

5.承租人必须保障本厂职工的合法权益，应当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不断提高职工的平均收入，不断改善职工的劳动条件和福利待遇。

6.承租人应当有价值\_\_\_\_元的财产作抵押，抵押物在租赁经营期间只有使用权，无处分权。抵押物应申请家庭财产保险。抵押金应交出租方存入银行，利息归承租人所有。

第四章出租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八条出租人的权利

1.有权按时如数向承租人收取租金。

2.有权监督租赁财产不受损害。

3.有权监督本厂的产品方向。

4.对本厂财务有监督、审计权。

5.对本厂的产品质量有检查权。

6.有权维护本厂职工的合法权益。

第十九条出租人的义务

1.根据承租人的请求，积极协助解决经营活动中的困难和问题。

2.不得违反合同规定，干涉承租人的经营自主权，干扰承租人的经营管理活动。

3.不得平调本厂的设备和特资

4.应当按照合同规定保障承租人的合法权益。

第五章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第二十条合同生效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

第二十一条合同履行期间，如果国家政策与合同签订时发生较大变化时，受影响的一方可以提出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二十二条因承租人经营管理不善，或者重大决策失误，给工厂造成连续一年以上亏损或重大损失时，出租人可以解除合同，不负违约责任，保留向承租人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第二十三条由于出租人违反合同规定，干扰承租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使承租人无法继续经营，或者承租人的合法收入得不到保障时，承租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出租人承担违约责任。

第二十四条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使合同无法完全履行或者无法履行的时候，经过双方协商，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二十五条租赁期满，合同自行终止。

租赁期满前30日，承租人将本厂的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评估表和债权、债务平衡表交出租人审核，出租人会同财政、税务、银行、审计等有关部门代表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经租赁双方代表签字后，承租人可以离职。

第二十六条租赁期满后，本厂仍要租赁经营时，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租的权利。

第六章违约责任

第二十七条租赁双方应全面、实际履行合同，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的应负违约责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处理。

第二十八条承租人不能按期缴纳租金的，应承担违约责任，支付当年租金\_\_\_\_%的违约金，并按每日万分之\_\_\_\_支付滞纳金。

第二十九条承租人无力支付租金的，应当用风险保证金支付，风险保证金不足缴纳租金的，承租人应用抵押物或抵押金(保证人的保证金)折抵租金。

合伙承租的合伙人负连带责任。

第三十条承租期满，承租人不能按质量交还租赁的财产，承租人应赔偿损失并支付缺少数量价值\_\_\_\_%的违约金。

第三十一条出租人违反合同规定，应承担违约责任，给承租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赔偿直接损失，并支付当年租金\_\_\_\_%的违约金。

第三十二条租赁双方发生纠纷以后，应当协商或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到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章附则

第三十三条承租代表人发生意外事故，由合伙人根据合伙协议另行推选承租代表人。

第三十四条出租人的《租赁经营方案》、《招标书》和承租人的《投标书》、《答辩材料》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与合同正文有矛盾之处，以合同正文为准。

第三十五条本合同由出租方代表、承租方代表签字并经公证处公证后生效。

**关于经营企业租赁合同【篇2】**

出租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将自有的坐落在\_\_\_\_\_\_\_\_\_市\_\_\_\_\_\_\_\_\_街\_\_\_\_\_\_\_\_\_巷\_\_\_\_\_\_\_\_\_号的房屋\_\_\_\_\_\_\_\_\_栋\_\_\_\_\_\_\_\_\_间，建筑面积\_\_\_\_\_\_\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_\_\_\_\_\_平方米，类型\_\_\_\_\_\_\_\_\_，结构等级\_\_\_\_\_\_\_\_\_，完损等级\_\_\_\_\_\_\_\_\_，主要装修设备\_\_\_\_\_\_\_\_\_，出租给乙方作\_\_\_\_\_\_\_\_\_使用。

第二条　20\_\_年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_\_\_\_\_\_\_个月，甲方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收回。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擅自将房屋转租、分租、转让、转借、联营、入股或与他人调剂交换的;

2.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拖欠租金\_\_\_\_\_\_\_\_\_个月或空关\_\_\_\_\_\_\_\_\_个月的。

合同期满后，如甲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乙方拥有优先承租权。

租赁合同因期满而终止时，如乙方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可与甲方协商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第三条　20\_\_年房屋租赁合同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税费和税费交纳方式

甲乙双方议定月租金\_\_\_\_\_\_\_\_\_元，由乙方在\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交纳给甲方。先付后用。甲方收取租金时必须出具由税务机关或县以上财政部门监制的收租凭证。无合法收租凭证的乙方可以拒付。

甲乙双方按规定的税率和标准交纳房产租赁税费，交纳方式按下列第\_\_\_\_\_\_\_\_\_款执行：

1.有关税法和\_\_\_\_\_\_\_\_\_规定比例由甲、乙方各自负担;

2.甲、乙双方议定。

第四条　20\_\_年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间的房屋修缮和装饰

修缮房屋是甲方的义务。甲方对出租房屋及其设备应定期检查，及时修缮，做到不漏、不淹、三通(户内上水、下水、照明电)和门窗好，以保障乙方安全正常使用。

修缮范围和标准按\_\_\_\_\_\_\_\_\_的规定执行。

甲方修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出租房屋的修缮，经甲乙双方商定，采取下述第\_\_\_\_\_\_\_\_\_款办法处理：

1.按规定的维修范围，由甲方出资并组织施工;

2.由乙方在甲方允诺的维修范围和工程项目内，先行垫支维修费并组织施工，竣工后，其维修费用凭正式发票在乙方应交纳的房租中分\_\_\_\_\_\_\_\_\_次扣除;

3.由乙方负责维修;

4.甲乙双方议定 。

乙方因使用需要，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可以对承租房屋进行装 饰，但其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均应事先得到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对装饰物的工料费和租赁期满后的权属处理，双方议定：

工料费由\_\_\_\_\_\_\_\_\_方承担;

所有权属\_\_\_\_\_\_\_\_\_方。

第五条　20\_\_年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双方的变更

1.如甲方按法定手续程序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在无约定的情况下，本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甲方出售房屋，须在三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3.乙方需要与第三人互换用房时，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应当支持乙方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合同第一、二条的约定向乙方交付符合要求的房屋，负责赔偿\_\_\_\_\_\_\_\_\_元。

2.租赁双方如有一方未履行第四条约定的有关条款的，违约方负责赔偿对方\_\_\_\_\_\_\_\_\_元。

3.乙方逾期交付租金，除仍应补交欠租外，并按租金的\_\_\_\_\_\_\_\_\_%， 以天数计算向甲方交付违约金。

4.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5.乙方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甲方有权责令停止转让行为，终止租赁合同。同时按约定租金的\_\_\_\_\_\_\_\_\_%，以天数计算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本合同期满时，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继续使用承租房屋，按约定租金的\_\_\_\_\_\_\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后，甲方仍有终止合同的申诉权。

上述违约行为的经济索赔事宜，甲乙双方议定在本合同签证机关的监督下进行。

第七条　20\_\_年房屋租赁合同免责条件

1.房屋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损毁或造成乙方损失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市政建设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互不承担责任。

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多退少补。

第八条　20\_\_年房屋租赁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房屋租赁管理机关申请调解，调解无效时，可向\_\_\_\_\_\_\_\_\_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宜：\_\_\_\_\_\_\_\_\_。

第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报送市房屋租赁管理机关认可并报有关部门备案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4份，其中正本2份，甲乙方各执1份;副本2份，送市房管局、工商局备案。

出租方(盖章)：\_\_\_\_\_\_\_\_\_　　　　　　　承租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关于经营企业租赁合同【篇3】**

企业租赁经营合同书

甲方(出租单位)：\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租人)：\_\_\_\_\_\_\_\_\_\_\_\_\_\_\_\_\_\_

经协商，双方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同意乙方的要求，将原\_\_\_\_\_\_\_\_\_\_\_\_\_\_\_\_\_\_门市部租给乙方经营使用。

第二条原\_\_\_\_\_\_\_\_\_\_\_\_\_\_\_\_\_\_门市部共有固定资产\_\_\_\_\_\_\_\_\_\_\_\_\_\_\_\_\_\_元，其中房屋建筑面积\_\_\_\_\_\_\_\_平方米，经营面积\_\_\_\_\_\_\_\_平方米，货架\_\_\_\_\_\_\_\_个，柜台\_\_\_\_\_\_\_\_节，保险柜\_\_\_\_\_\_\_\_个，办公用具若干。乙方每月按固定资产总额\_\_\_\_\_\_\_\_%的比例向甲方交纳固定资产占用费。乙方每月向甲方交纳占用国家流动资金使用费\_\_\_\_\_\_\_\_元。

第三条原\_\_\_\_\_\_\_\_\_\_\_\_\_\_\_\_门市部属微利企业，近五年来平均盈利额千元左右，经乙方充分考虑，同意每月向甲方上缴实现利润的\_\_\_\_\_\_\_\_%作为统筹基金，每月一般不低于\_\_\_\_\_\_\_\_元。

第四条本租赁合同有效期为\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

第五条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对乙方的经营方向进行监督，负责对乙方的业务指导，组织乙方参加各种政治活动，保障乙方在不违反国家政策的规定的前提下自主经营。盈利除足数缴纳租金外自主使用。乙方要及时向甲方汇报业务经营情况，按月足数向甲方缴纳租金，未能按月缴纳时，按应缴金额每月罚\_\_\_\_\_\_\_\_%的滞纳金。

第六条乙方在租赁经营期间，身份不变，各种政治待遇不变，拥有自主经营的权力。

第七条乙方向甲方缴纳的租金总额为\_\_\_\_\_\_\_\_元。每月前五天内向公司财务科缴纳，一般缴纳转帐支票，如没有在银行另立账户，也可以缴纳现金。

第八条本合同正本三份，甲乙及鉴证机关各一份，副本五份甲方三份，乙方两份，分别交有关部门备查。

第九条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双方当事人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由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

甲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

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　　(签章)

开户银行及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乙方：(出租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

地址：(承租芳)　\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　　(签章)

开户银行及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关于经营企业租赁合同【篇4】**

出租方：

承租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一条 租赁房屋(场所)坐落在 ，面积 平方米。

第二条 租赁期限：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三条 租赁用途：

第四条 租金(大写) (小写)

第五条 租金的支付期限及方式：

第六条 承租方负责支付出租房屋的水费、电费、煤气费、电话费、闭路电视收视费、卫生费、物业管理费等。

第七条 出租方允许承租方对租赁的房屋进行装修或改善增设他物。

第八条 承租方经出租方同意允许转租租赁的房屋，有下列情形之一，出租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 承租方不交付或不按约定交付租金达1个月以上;

(2) 承租方所欠各项费用达1000元以上;

(3) 承租方在出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第九条 合同期满，承租方应当在10天内返还房屋。

第十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送工商登记主管机关备案一份。

出租方(签字或盖章) 承租方(签字或盖章)

负责人(签字) 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关于经营企业租赁合同【篇5】**

出租方：\_\_\_\_;承租方：\_\_\_\_;承租经营者：\_\_\_\_租赁企业名称：\_\_\_\_地址：\_\_\_\_、所有制性质：\_\_\_\_帐号：\_\_\_\_、经营范围：\_\_\_\_

出租方与承租方双方根据\_\_\_\_，经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租赁企业概况(详见附表1)

1.固定资产：\_\_\_\_

2.自有流动资金：\_\_\_\_

3.产品、产值、产量：\_\_\_\_

二、租赁期限共\_\_\_\_年，即自\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交接手续：\_\_\_\_

四、经营目标

承租方在承租期内必须完成下列指标：

1.总产值：\_\_\_\_元，其中\_\_\_\_年\_\_\_\_元;\_\_\_\_年\_\_\_\_元;\_\_\_\_年\_\_\_\_元。

2.实现利润：\_\_\_\_元，其中\_\_\_\_年\_\_\_\_元;\_\_\_\_年\_\_\_\_元;\_\_\_\_年\_\_\_\_元。

五、租金

1.租金数额：\_\_\_\_

2.租金计算方法：\_\_\_\_

3.租金交付期限和交付办法：\_\_\_\_\_\_\_\_\_\_\_\_

六、租赁收入的分配

1.承租期间所得收入，除依法纳税外，以下列比例划分为承租方收入(含租金)、生产发展基金、奖励基金和福利基金：\_\_\_\_\_\_\_\_\_\_\_\_

2.对承租方的收入，扣除租金外，每一租赁年度支付给承租方\_\_\_\_，其余部分作为风险基金留存，承租方无权支配。具体办法为：\_\_\_\_\_\_\_\_\_\_\_\_

3.承租经营者合伙承租成员在租赁期间可预支生活费。数额为\_\_\_\_\_\_\_\_\_\_，预支办法为：\_\_\_\_\_\_\_\_\_\_\_\_

七、企业租赁前债权债务及遗留亏损的处理\_\_\_\_\_\_\_\_\_\_\_\_

八、担保

1.承租方提供下列财产作抵押：现金\_\_\_\_元;\_\_\_\_、\_\_\_\_、\_\_\_\_，折价\_\_\_\_元;总额计为\_\_\_\_元。

2.\_\_\_\_自愿作为承租方的保证人，提供下列财产作为担保：\_\_\_\_\_\_\_\_\_\_\_\_，总额\_\_\_\_元。

3.\_\_\_\_\_\_\_\_自愿作为承租方的保证人，提供下列财产作为担保\_\_\_\_\_\_\_\_\_\_\_\_，总额为\_\_\_\_元。

九、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出租方有权：

承租方有权：

出租方有义务：

承租方有义务：

十、合同的变更和解除\_\_\_\_\_\_\_\_\_\_\_\_

十一、违约责任

出租方的责任

承租方的责任

1.因亏损不能交纳租金时，先以风险基金抵交;风险基金不足抵交的部分，以承租方的抵押财产抵交;抵押财产不足抵交的部分，以\_\_\_\_、\_\_\_\_的保证财产抵交。此外，还应在\_\_\_\_天内支付出租方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

2.不按期交付租金时，按下列方法和时间期限支付违约金：\_\_3.部分支付租金时，按下列方法和时间期限支付违约金：\_\_\_\_\_\_\_\_\_\_\_\_

4.对企业资产未尽维护、保养义务，造成损害时，按下列方法和时间期限支付赔偿金：\_\_\_\_

5.承租方对应交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应如期交付。不按期交付时，\_\_\_\_\_\_\_\_\_\_\_\_

十二、租赁期满后资产的返还和验收\_\_\_\_\_\_\_\_\_\_\_\_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以下列第\_\_\_\_种方法解决：

1.提交\_\_\_\_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仲裁。

2.提交\_\_\_\_人民法院审判。

十四、本合同自\_\_\_\_\_\_\_\_\_\_\_\_时起生效。合同正本一式2份，出租方和承租方各执1份，\_\_\_\_\_\_\_\_\_\_\_\_;副本一式\_\_\_\_\_份，\_\_\_\_\_\_\_\_\_\_\_\_

出租方：(公章) 承租方：

地址： 地址：

法人代表(签章)： 承租经营者(签章)：代理人：

承租方保证人：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关于经营企业租赁合同【篇6】**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 订立合同双方及保证人：

甲方：(以下称出租方)：\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以下称承租方)：\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保证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保证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为增强企业活力，提高经济效益，出租方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决定对宁津县晓龙道路运输中心进行租赁经营，通过出租人的公开招标和承租人的投标与答辩，经过评标委员会的最后评标，\_\_\_\_\_\_\_\_被确定为中标承租人。出租方和承租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招标标底所确定的基本内容，在双方自愿、平等、协商的基础上特订立本合同。

第三条 承租方租赁经营宁津县晓龙道路运输中心后，该企业性质的不变，仍然是全民所有制企业。

第四条 承租方租赁经营后，必须严格贯彻执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必须依法经营。

第五条 承租方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向应符合本行业的特点和发展规划，必须在出租方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所规定的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第六条 承租方租赁经营后，应独立核算、依法纳税、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第二章 租赁期限、财产和租金

第七条 租赁经营期限为\_\_\_\_年，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八条 本运输中心经清产核资确定现有资产为 其中固定为 ，流动资金为 元

第九条 本合同租金定为每年\_\_\_\_元，承租方必须于每年的 月 日前交纳。

第十条 本运输中心租赁经营前的债权债务及遗留亏损等由出租人负责，与承租人无关;租赁经营后的债权债务由承租人负责。

第十一条 承租人承租后用个人所得进行的投资，产权归承租人所有，租赁期满后，可以带走，也可以折价给出租人。

第三章 承租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二条 承租人的权利

1.承租人是本中心租赁经营期间的法定代表人，并依法办理变更手续。

2.承租人对租赁的财产有完全的使用权。

3.承租人对本中心的经营有完全的自主权。

4.承租人对本中心经营管理有机构设置权;人事任免权;专业技术人员的聘任权;奖惩、招用和辞退工人的权利。

5.自选工资形式、自定工资标准和资金分配权。

6.本中心纳税后剩余的利润，由承租人自主支配权。

7.承租人有权使用出租人的企业名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企业组织机代码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等有效资格证。

8.承租方有权使用出租方的公章、合同章、账号、发票等财务凭证。

9.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购置新设备和资产。 第十三条 承租人的义务

1.承租人必须按照有关规定缴纳各种税费和统筹基金。

2.承租人必须按合同约定缴纳租金。

3.承租方不经出租方的同意不得将运输中心转租、转包他人经营。合同终止时，承租人应当保证租赁的固定资产不受损失。

4.承租人要自觉接受承租方的监督，保证依法经营。

5.承租人必须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应当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不断提高职工的平均收入，不断改善职工的劳动条件和福利待遇。

6.承租人必须提供价值\_\_\_\_元的财产

7.承租人应当在交付租金和支付各种税费及工人工资后的利润中留存一定比例的资金作为企业的风险保证金。

第四章 出租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四条 出租人的权利

1.有权按合同约定向承租人收取租金。

2.有权监督租赁财产不受损害。

3.对本中心财务有监督、审计权。

4.有权维护本中心职工的合法权益。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关于经营企业租赁合同【篇7】**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甲乙双方经过认真、友好协商，就房屋租赁经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承租区域为长航大酒店商务办公楼一、二、三层总建面 万元/季，租赁期为五年，从年日至 日止。

二、项目装修，设备购置均由乙方投资并施工，乙方对承租项目的装修格调，设计方案必须与甲方协商，双方取得一致，施工方案不得有影响大楼整体基础的改动。

三、在租赁期间内，乙方应在每月5日前向甲方付清上月的水、电费，逾期则收取0.5%/天滞纳金(冷水按 6 元/吨，热水按 30元/吨，电费按1.1元/度)。如遇政府调价，甲方则同幅度调价。

四、甲方协助乙方将广告宣传品放置客房服务指南内及前厅和门前。

五、乙方应在签定合同之日缴付合同保证金 万元，合同期满无违约行为，保证金退还乙方。如因乙方违反本协议或者违法经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则从保证金中扣除。在经营期间内乙方自行做好经营范围区域内的治安、消防工作，如因治安、消防事宜受到处罚，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乙方未给予甲方赔偿的，甲方有权从保证金中扣除。保证金被扣除后，乙方应当及时补足本合同约定的保证金数额。

六、付租方式：先付后租，每季度支付一次，以后将再次发生的租金提前 5 天付予甲方，推迟一天则按0.5%/天收取滞纳金，超过5天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退场。

七、租赁期满，乙方退场时承租范围内经乙方装修的不可移动部分归甲方所有，乙方应保持租赁场装修完整，不得私自破坏和转移。

八、甲方给予乙方两个月装修免租费期，即从 年 月 日起计算租金。

九、营业收入财务结算方式：营业收入现金类，由乙方自行收管。酒店房客、会议、团队签单与乙方发生的费用由总台收银输入电脑，月底由酒店财务将这部分收入汇总扣除8%管理费用后汇入乙方帐户。

十、乙方在经营活动中，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规和甲方的有关规定，做到合法经营。在不违反政策的前提下，自订经营政策和管理方式，自行负责对外关系的协调，并在管理服务方面应参照国家规定的涉外三星级宾馆要求进行，甲方提供有关标准的规范，乙方予配合。但需接收甲方监督，在经营中有超越范围经营和违法行为均由乙方负责，如因此造成停业等，后果均由乙方承担。因不可抗拒原因或非甲方因素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如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损失由甲方承担。

十一、乙方除按合同规定缴纳租金、水电费、空调使用费外，还需自行承担其他与经营相关的税费。

十二、乙方在租赁经营期内所发生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自行承担，出现问题自行解决，并不得以租赁场地对外转租、抵押。

十三、合同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十四、由甲方提供经营所需工商执照及特种经营许可证。其他证明由乙方自行负责。

十五、租赁期间内，乙方在租赁范围内的改造、维修由乙方负责，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六、乙方要求提前终止合同，应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如甲方因经营发展需要可以解除本合同，并按乙方装修费用扣除摊销、折旧后给予补偿。

十七、租赁场地，乙方必须保证完好，如有损坏，必须照价赔偿。 十八、此合同条款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未尽事宜与合同纠纷双方协商解决或订阅补充协议，不能协商解决的可向租赁物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九、遇接政府重大会议需停业，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甲方将按天数减租。

二十、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盖章、保证金、租金到位后生效。

二十一、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